

什么时候回去过年

潘玉毅

荣归故里。可毕竟不是每个人最后都能大富大贵，许多人可能穷其一生的劳碌也不过仅够糊口而已。难道我们就永远不回乡了吗？

那一年我还在外地读大学，常去一家南方人开的点心摊吃年糕，因为去的次数多了，与老板便熟识了，有时也会闲聊几句。有一年元旦刚过，老板对我说：“过两天我就回老家去了，我们要明年见了，谢谢你这一年来的光顾。”我说：“离过年还早啊，怎么就急着回去呢？这要少赚不少钱吧！”五十多岁的老板忽然扭捏起来：“我已经快有一年没回去了，都不知道家里的父母现在怎么样了？他们不会用手机，耳朵也不好使，给他们打电话常常说不到两句就挂掉了。真是记挂啊。”老板那天的话特别多，但我分明觉得，很多话并不是说给我听的，而是说给他自己听的。

显然，那时的我并不能完全理解这种情感。从学校到故乡相隔千里，我一年也不过回两次而已，虽然时常也会想家，想爸爸妈妈，却不如此这般迫切。

我有个号称“才子”的大学同学，毕业后他没有像许多人那样按部就班地工作，而是选择各地游历——一边打工，一边旅游，不亦快哉。他有一个计划，用三年时间游历，然后著书立传，这一点与古代的文人颇为相似。然而他也只潇洒了两年，却终是禁不住父母劝慰，穷得叮当响地回了家，在一个小县城里守着父母，安身立命。

在金钱与责任、理想与亲情之间，我们总有所取舍。取舍之间，不同的人有不同的选择。与一个朋友闲聊，问最近生意如何。他说，别提了，市场不景气，厂子早就关了，让人们都回老家过年去了。问他回家的车票买好了吗，他说：“今年没赚到什么钱，就不回去啦！”

“什么时候回去过年啊？”很多人都害怕回答这个问题。想来，没有人愿意一个人孤零零地在外过年。然而客居久了，难免会怯于还乡。一方面因为价值观的偏差，许多人将有钱与有出息画了等号，没钱与没面子画了等号，于是，没有挣到钱的人耻于回乡；一方面出于自责，觉得自己能力不济，让父母一把大年纪了仍不能安享清福，因此羞于回家。于是，便有好些固执的人，一直想等到自己发迹变泰的那一天再回家……其实，回家过年，无非是为自己找一个与家人团聚的理由。无非是有钱给人买很多礼物，可以捎上满满的祝福和拳拳的赤子之心。父母殷殷期盼的，也不是能给他们多少礼物，而是看到儿女就行了。说白了，不管是威廉还是二蛋，不管是露西还是二丫，不管家财万贯还是穷困潦倒，在父母心中都是宝贝儿女。

每一个在外漂泊的人心里头或许都藏着父母的同一句嘱托：不管离家多远，都别忘了旅途的最后一站是回家。有钱没钱，回家过年。就算不能衣锦还乡，我们还是应该回去看看。

长长的梦

旷蝶

打开，蹦出一只彩色布谷鸟，“布谷布谷”地啼啭几声又退回屋里去；靠窗的置物架和玻璃柜里也陈列着各种有意思的饰品：水晶做的芭蕾舞娘晶莹剔透，呆萌的毛绒小熊在期待一个爱的拥抱，上了发条的旋转木马永不疲倦地快乐奔跑……店里多是女顾客，和我一样，边漫不经心地吃着冰淇淋，边饶有兴致地四处顾盼，眼神里满是好奇与欣喜。

就像男人都有武侠情结那样，许多女人心中藏着童话梦。她们从小爱美，喜欢蓬蓬的纱裙，漂亮的蝴蝶结头饰。她们偷穿妈妈的高跟鞋，那种高高的，离着地的感觉真奇妙，仿佛自己立马长大了，变成童话世界里被世人所艳羡和爱戴的美丽、高贵的公主。慢慢地，女孩变成少女，情窦初开时，她们又渴望被宠爱、被娇宠，企盼有个盖世英雄驾着七彩祥云来迎娶自己，骑着骏马的王子拾到她们遗落的水晶鞋……时光匆匆，日子在平淡中流逝，少女成了女人。岁月静好，却不如童话般精彩，可梦还要继续，于是，她们又希望有个女儿，把女儿养成公主，不仅美丽、温柔、善良，还要坚韧、果敢，像《冰雪奇缘》中的艾莎和安娜那样，勇于冲破内心桎梏与世俗枷锁，追求爱与自由……这个梦长得，娘做过了延续到女儿身上接着做，怕是地老天荒，海枯石烂，断不会有女人愿意从童话世界里走出来。

离开冰淇淋店时，天已黑黑，华灯初上，像星星，一闪一闪亮晶晶。风依旧凛冽，可能是刚吃过冰，人居然不畏冷了，我挺直身躯，步履从容。再回首，灯火璀璨，那间小店已经甩在身后。我突然想，这世间到底有没有一个地方如童话般单纯、美好，没有困苦、烦琐呢？我找不到，却相信有，就如禅里纳须弥于芥子，尽管微茫，梦仍在。

父亲九十不摆酒

陈惠芳

七岁的母亲，习惯性地盯住了父亲吸得津津有味的烟，但眼神不足以制止父亲的坚决行动。我的理由是，能吃喝就是好寿星。

60多岁的大哥和大嫂，几十年来任劳任怨地照料着父母。如果要评先进，他们当之无愧。二哥与三哥，提前一天赶回了流沙河，跟父亲祝完寿就返回家去了。我老婆因儿子要开学了，也回长沙去了。大侄子陪我留了下来，还陪陪父母。留下来还有一个原因：宁乡的一大帮文友说我们回了老家，第二天要来拜访我。拜访不敢当，来看看一个“诗歌农夫”还是可以的。

吃了晚饭，我对父亲说“打几圈骨牌吧”。父亲很利索地说“要得”。父亲、大哥、大侄子和我就打了起来。骨牌是宁乡一种最流行的小玩意。天地人和礼，不摆酒，早也成了父亲的常态。看得出来，父亲很高兴。最高兴的是，儿孙媳妇到齐了。这是陈家的第一次。令我惊讶的是，据说要戒烟的父亲，主动加被动地接过了我递过去的烟。而且，主动、没有被动地自己倒满了一大杯米酒。九十岁的老人还能“研究研究”，在我看来，是好事。八十

这天，父亲九十大寿。长沙，宁乡，流沙河。

一间简陋而干净的堂屋里，只摆了张张小桌子。桌子上是极普通的鸡鸭鱼肉，桌子下是两盆无烟炭火。几壶子农家米酒，一瓶高度白酒。总共只有20多个人。

这就是一位九十老人的寿筵。这位九十岁的老人，就是我的父亲。父亲是一家电机厂的退休职工。50多岁退休，闲居乡野快40年了。一生不事张扬，为人谦和低调。此次，九十寿诞，我们兄弟4个热情地征求过他的意见，是不是请亲戚来，摆上几桌？父亲耳背，只淡淡地说了两个字“莫搞”。

其实，我们早知道会这样。八十大寿时，他就“躲生”，从宁乡“躲”到了湘潭，在大哥家搞了一大桌。不收礼，不摆酒，早也成了父亲的常态。

看得出来，父亲很高兴。最高兴的是，儿孙媳妇到齐了。这是陈家的第一次。令我惊讶的是，据说要戒烟的父亲，主动加被动地接过了我递过去的烟。而且，主动、没有被动地自己倒满了一大杯米酒。九十岁的老人还能“研究研究”，在我看来，是好事。八十

大红灯笼

(外一章) 路志宽

高高挂起的大红灯笼，最先映入眼帘的就是这传统的中国色彩，辣椒一样的红，炉火一样的红，鞭炮一样的红。

光影交织，是目光和心灵一起陷入与迷恋。在北国，在江南，在沿海，在高原，在城市，在乡村，都将你的妩媚与温馨，高高挂起，毫不遮掩地向世人展示着你独特的美。

离家的这么多年里，我一直将你当成一团熊熊燃烧着的火，在思乡的梦里，温暖乡愁。冬日的乡下，寒风吹着响亮的口哨，一次次地袭击着属于我的村庄，但只要目光中能看见你的影子，我的心中就会顿时升起温暖。

你摇曳在风中，但比风更沉稳。你在冰雪中闪烁，但比冰雪更温暖。大红灯笼高高挂，这圆圆的红色，给迷途的心，指明一个归来的方向，让漆黑的夜晚，不至于迷路，不至于无家可归，只要你勇敢地抬起头，你心中的幸福，就会顺着一缕温暖的光线飞翔。

故乡，在你的色彩中，成为一团熊熊燃烧着的火焰，之后在每一个游子的血脉中繁衍温暖，让寒风中的灵魂，找到回家的路。

春天来了

年来的时候，春天来了。雪花还在恋恋不舍，但春天的阳光，已掩不住自己内心的狂热，被暖热的春风，使劲地吹，似乎不吹开这寒冬冰封的心事，不肯罢休似的。

此时，每一个归来的游子，头顶上有一轮太阳，心中揣着一股春风。

此刻不说功名，此刻不谈利禄，此刻不说成败得失，此刻只叙乡愁，此刻只谈亲情，此刻只要高兴。看那，火红已经成为了这年的底色。年画是红的，窗花是红的，春联是红的，鞭炮是红的，灯笼是红的，就连那脸蛋都是红扑扑的。

此刻屋内美酒飘香，此刻屋外鞭炮齐鸣，此刻人家喜气洋洋。把酒话亲情，欢声笑语中，年味里的人们，正微醉在一支带着酒香的歌里。

讲个故事

陈文明

“爸爸，再给我讲个故事吧。”儿子一旁央求。

“好，这个故事叫助人为乐……”讲完故事，招呼儿子入睡，老洪露出愁容。原来，老洪开了家饭店，经营得当，收入可观。可是最近，却遇到令其苦恼之事——后厨总是丢肉，那些美味的肉，总会时不时少几个块，一来损失，二来影响不良。

据反映，后厨的张厨师我行我素，不吃工作餐。每逢吃饭时间，他便弄点小炒一炒，独自享用。老洪揣测，丢失的肉该是被他偷炒吃了，如此愈想愈是心烦。原本开小灶就已不便后厨管理，若是此风蔓延至整个饭店，成何体统？没有证据，徒然烦恼。不是没有监控，而是设备老旧，视角不周，存放肉肉的保鲜冰箱不在可视范围。而老洪呢，忙里忙外，也不可能时刻盯着那几块肉。

老洪甚是心急，开除张厨师吧，人力紧缺，且无证据。挪动冰箱吧，无奈后厨空间本就紧凑，不易操作。可若坐视不管，千里之堤，毁于蚁穴……思前想后，老洪决定破例开个晨会，借此威慑之用，或会有所好转。

这天，前厅后厨人员悉数到齐，晨会正式开始。老洪一脸肃然，大伙坐定，老洪便开门见山地说：“今天耽误大家一点时间，说说后厨的事。”

话毕，众人有些骚动，议论纷纷，但很快平静下来。

老洪接着说：“没有规矩，不成方圆，但是后厨个别厨师很不靠谱，不吃工作餐，独自开小灶。无视规矩，造成不良影响……你说呢，张师傅！”老洪说着，把头转向张师傅。张师傅有些不自在，但还算镇定，说：“老板，你什么意思，不能瞎怀疑吧，警察办案也要证据不是？”

老洪一时语塞，就这样，晨会在尴尬的氛围中结束。老洪不是滋味，心中一横，既然如此，那就让你证据确凿，无话可说。

这晨会，老洪便开始着手准备。如果大张旗鼓增加监控，无异打草惊蛇，想来想去，一个妙招浮现脑海。打烊之后，老洪给厨房增加了几个微如针孔的监控摄像头，忙活完毕，他满意地拍拍双手，不无感慨：高科技时代就是好，啥都能买到，还能和手机联网，实在是妙。

几日后，趁着晚闲，老洪打开手机连上厨房监控查看成果，开启回放模式。他期待万分，即将真相大白，看着看着，老洪突然尖叫起来：“怎么可能！”

“怎么了？”妻子一脸惊诧地问。

“是我误会了，不是张师傅。”

妻子闻言，更坐不住了，凑上前来看，惊讶不已。

这时，儿子一如既往，过来央求老洪：“爸爸，给我讲个故事吧。”

“先别讲故事了。”老洪缓了口气，正色地问：“怎么会是你，拿肉干什么？”

孩子看一眼视频，不禁笑了起来，稚气地说：“我给爷爷了，他吃得可香了。”

“哪个爷爷？”

“就是那个流浪的爷爷，每次去饭店吃别人剩菜的时候，爸爸你说他好脏，把他赶走了。我在门口玩，看他饿得难受，就给他拿几块肉吃。”

老洪听完，想教训孩子几句，厉声问道：“偷拿东西，你这样做对吗？”

孩子突然激动起来，说：“可是爸爸给我讲故事的时候，说要助人为乐，看到别人困难就要帮助。我看那个爷爷困难，就想帮帮他。”

孩子说完，老洪和妻子面面相觑，无言以对。很快，老洪缓过神来，对孩子说：“那我继续给你讲故事吧！”



《母子情深》(剪纸) 冯凤梅

天真冷，我身着挺括的大衣，本想像只天鹅那样伸颈挺胸，走出令人惊羡的翩翩姿态来。可凛冽寒风如刀剑，直往人骨头缝里刺，无奈之下，我只好瑟缩着弓成一只虾，佝偻着前行。

天光昏沉，黯淡了街景，人和物像蒙上一层灰似的失去了光鲜。然而，路边却有一间小店，红色外墙上缀满了耐用的绿植，大冷天的却一派生机盎然。淡淡的金色灯光在小小的木格玻璃窗里摇曳，散发着温暖的气息，只需瞟一眼，冻得冰棍似的人就生出了些许柔软。我连招牌也没有推门而入，直到服务员递上一张单子才发现是家冰淇淋店。真是有些好极了，抱怨天冷得惨烈，可置身室内人便舒展了，缓和了，甚至得寸进尺地意欲啖一顿冰淇淋。

几年前去东北拜访一位朋友，彼时，南方正值霜风凄凄，落叶萧萧，一番惆怅的深秋况味。东北却早已入冬了，漫天白雪像无数遗世独立的精灵，在朔风的伴奏下狂旋、漫卷、飘舞，然后无声落地，聚沙成塔，粉饰着山河、楼宇、树木……大地一片白茫茫！我平生第一次见到这样的雪景：雍容、华丽、安详、皓洁。千里冰封，万里雪飘，原驰蜡象，山舞银蛇均历历在眼前，不再是书卷里的豪放笔墨与脑海中的浪漫想象。雪，净化了天地，纯洁了人的心灵。只要看那些欢歌戏雪的人们就知道，笑得多么天真放肆啊，那是卸下虚与委蛇，忘记愁烦苦闷，无忧无虑地自我释放。一切都化繁为简，一切都归于本真，像一个雪娃娃似的孩子，天真无邪得漫无边际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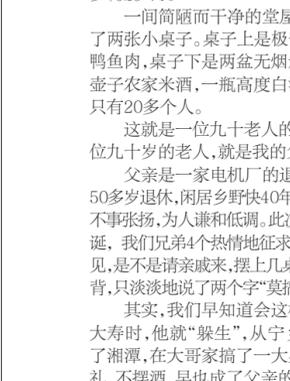
我踏着雪，深一脚浅一脚地到了朋友家，进门就感到一股巨大的暖意劈头盖脸地涌来，我又闷又燥，鼓鼓囊囊的行头还没来得及脱，身上炸炸地难受，像是急火攻心，嗓子干得不行，心头有万语千言有口难开。这时，朋友递来一支雪糕，我赶忙接过塞进嘴里，瞬间甜滋滋、冰凉凉的，燥热褪去，嗓子润了，人也精神了，真爽！

在东北，没有雪糕的冬天是不完整的。朋友家的露台是个天然大冰柜，厚厚的积雪上存放了各种口味的雪糕。后来，我每次听到《南山南》里唱“我在北方的寒夜里四季如春”时，都会想起那个大雪封门的冬天，我在暖烘烘的朋友家里对雪糕大快朵颐的情景。

服务员推荐了一款叫“苦恋”的咖啡口味冰淇淋。听着虐心，我没要。委实是我太矫情，既然人生苦短，为何还要“自讨苦吃”？我爱甜食，并执拗地觉得那些甜美或多或少能通过味觉渗入心田，使人愉悦。当然，咖啡苦中透着香醇，清茶涩而后味回甘，也是美的体味，可我偏不爱。

要了份草莓冰淇淋，小小的粉红圆球盛在白色浮瓷瓷碗里，精致又可爱。待球体上层那层细碎冰凌融化，膏体适度柔软后，再轻舀一勺含在嘴里，起初只觉着冰，旋即微甜，随着冰雪消融，浓浓的奶香混着草莓的芬芳在嘴里四溢开来，味蕾连同鼻腔都充斥着惬意。

我一边享用冰淇淋一边欣赏店内的布置。这是家洋溢着童话色彩的小店。进门处摆放着胡桃夹子小士兵，是忠诚的守卫者；一面木屋造型的钟挂在红砖墙上，整点一到，木屋的小门就



《紫色的鸢尾花》(油画) 刘辉斌



《硕果》(中国画) 潘颂华

梅影横窗瘦

晓寒

朋友发来一组照片，几簇梅花，怒放于枝头，才想起又到了梅开时节。一直有一个疑惑，是诗成就了梅花，还是梅花成就了诗？

有一年在一个湖边看梅花，记得那是个阴冷的下午，人少，风大，雪将落未落。花挨着潮，开得算不上好，三朵五朵，红、白的都有，挑在猎猎风中。往另一边看，花影弄水，摇来阵阵寒气。心下欢喜，挑了个好日子，难得这般清冷冷寂寂。

这正好合了梅花的特质，不喜热闹，不事喧哗，冷冷地开，冷冷地谢。很自然地想到诗词里的梅花，沉睡了那么久，拂去堆积的时光，依然冷艳照人。

喜欢王维那一句：“来日绮窗前，寒梅著花未？”你来时，我家窗前的那株梅花开了没？随口一问，调子都像极了梅花，那么轻，那么淡，而背后所要呈现的，又那么浓烈。如早春旷野上的霏霏细雨，淡到若无，却能牵出一根根芽条，复活所有种子的梦想。

王安石那句“遥知不是雪，为有暗香来”，道出了梅花的秉性。不是明香，是暗香，幽幽一缕，沿着时间的小径，跨越山水，从北宋走到了今天。不知是谁家墙角的梅花，那么幸运，一开就是千年。总有一些东西，虽然逝去，却长留心底，就像彗星那条尾巴，划过辽阔的天幕，坠入长夜的深渊。光芒碰撞黑暗，那么冰冷，那样遥远，用一刹那，实现了永恒。

说到爱梅花，当数那个以梅为妻的林逋：“疏影横斜水清浅，暗香浮动月黄昏。”水浅、影疏、月淡、香浮、悠闲的静，只可意会，不可言传。齐己的“前村深雪里，昨夜一枝开”，倒也清静，便总觉被惊喜压了一头。范成大的“脉脉花惊天淡，云来去，数枝雪”，是一种被掏空了的静，读来会不自觉地感伤，所以“胜绝，愁亦绝”。

另一个当为放翁陆游，“驿外断桥边，寂寞开无主”，那不是梅花，只是孤独而倔强的放翁，是胜似梅花的一道独立的风光。“小亭终日倚阑干，绿树梅花看到残”“何方化身千万亿，一树梅花一放翁”……只有这时候，梅花是梅花，放翁是放翁，有了辛弃疾“我见青山多妩媚”的味道。

还有一个人，不得不提，那就是顶着风雪骑驴寻梅的孟浩然。他有一句诗，“吾诗思在灞桥风雪雪中驴背上”。“园中有早梅，年例犯寒开。少妇曾攀折，将归插镜台。犹言看不足，更欲剪刀裁。”一首《早梅》，沿袭了一贯的风格，意境清迥、单纯明净。

我向来好静，依我的性格，最喜欢汪藻那句“梅影横窗瘦”。窗是老窗，梅是老梅，淡影横斜，这般景致，最宜赏。大雪天，约三五同好，围红炉，烧新火煮老茶，青瓷杯子里，茶烟缭绕，一边喝茶，一边扯些闲话。或温酒于壶，相对而酌，至微醺，至块垒全消，至万物，至无我。尘俗万念，消融于一盏一盅，一把落梅之雪，一剪檐下西风。

那个李渔，终归沾了姓氏的光，张口一句“李是吾家李”，我却无可奈何，说不得梅是吾家梅。不过管它是谁家的梅，只要开花就好。同样，到底是梅花成就了诗，还是诗成就了梅花，没必要弄得那么清楚。只要诗是好诗，花是好花，就足够了。



《远方的家之二》

(工笔画局部) 林自立